**附件3**

　　**新护士注册**

　　学历要求：在中等职业学校、高等学校完成教育部和卫生部规定的**普通全日制3年以上**的护理、助产专业课程学习，包括在教学综合医院完成**8个月以上护理临床实习**，并取得相应学历证书；

　　**需要提交的材料：**

　　1、《护士执业注册材料审核表》（详见苏卫医[2008]54号文）；

　　2、申请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医疗机构红章)；

　　3、《护士执业注册申请审核表》；

　　4、**申请人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外省包含大专以上学历者需提供带有二维验证码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5、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6、申请人专业学习中的临床实习证明（实习手册原件或医疗机构出具的临床实习有效证明）；

　　7、聘用单位所在地二级以上医院出具的申请人6个月内的健康体检证明（详见苏卫医[2008]54号文）；

　　8、医疗卫生机构拟聘用的相关材料原件；

　　9、近期一寸免冠正面半身彩色照片1张。

　　10、护士执业资格注册汇总表。

　　**注意：所有材料需用A4纸按以上顺序打印装订成册，复印件需加盖单位公章，补充材料一律附最后；毕业证书原件、成绩合格证明原件、实习手册原件统一夹在装订成册的材料最上面；汇总表单独放；装订后建议按注册系统中显示人员顺序叠放。**

　　**延续注册**

　　1、《护士延续注册申请审核表》原件；

　　2、《护士执业证书》原件；

　　3、聘用单位所在地二级以上医院出具的申请人6个月内的健康体检证明。

　　注意：有护士注册系统的医院，需录入，护士证按到期时间顺序排放。

　　**临时凭证换证**

　　1、《护士执业证书（临时凭证）》。

　　2、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近期免冠彩色小二寸照片一张。

　　**变更注册**

　　1、《护士变更注册申请审核表》原件；

　　2、申请人的《护士执业证书》。

　　3、申请人身份证复印件